

官庄畚族乡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等规定，总结官庄畚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报告内容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若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上杭县官庄畚族乡党政办联系。

联系方式：

地址：上杭县官庄畚族乡乡府路 23 号 邮编：364209

电话：0597-3531060 传真：0597-3531716

一、总体情况

（一）全面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

2023 年官庄畚族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围绕人民群众最关注、与群众切身利益最相关的行政行为和服务事项，按照“应公开、尽公开”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公开影响群众权利义务的行政行为和服务事项，遵循公正、

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助推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3年官庄畲族乡在政府门户网站上累计公开政府信息117条，其中综合信息104条，资金信息2条，政策解读4条，法定主动公开内容7条。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年，我乡收到1条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申请，已按时完成答复。

（四）政府信息管理

为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监管工作，我乡贯彻执行《2023年上杭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调整巩固工作领导小组，加强信息公开组织领导。由乡主要领导担任领导小组组长，班子成员担任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分管领导兼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日常信息公开工作由党政办专人负责。二是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保证信息公开内容。我乡参照相关工作制度，建立《官庄畲族乡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严格把关信息公开内容，履行“三审三校”工作制度，确保我乡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全面性和准确性。三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对拟公开信息分类梳理。明确公开属性和范围，保证信息公开时限，严格遵守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遵循“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做到“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

（五）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充分利用“官庄畚族乡”微信订阅号、“杭好办”、政府门户网站等政务媒体作为载体，多渠道公开，聚焦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不断更新信息内容，积极为群众答疑解惑。二是积极配合上杭县档案馆、上杭县图书馆做好纸质公文查询工作，方便群众查阅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的纸质文件。

（六）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建立长效监管机制，形成规范意识，定期开展自评自查，及时掌握工作动态，发现问题督促整改，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再提高。二是强化政务信息公开监测管理，利用第三方软件进行错别字检测，确保公开内容的完整准确。三是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结合党风廉政建设对各部门进行综合检查、考评，有效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在责任追究方面，本单位无人被追责，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乡无违反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情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	0	0	0	0	0	0	0

果	情形)								
	(三) 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三) 不予 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 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 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 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 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五) 不予 处理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乡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一些进步，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薄弱环节。一是政策解读不够深入，解读形式比较单一。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够全面。三是有的栏目信息发布更新不够及时。

2024年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改进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改进政策解读方式，多形式开展公文解读。二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三是及时做好动态更新工作，提升信息发布的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乡严格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国办函〔2021〕30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入收缴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财办库〔2020〕254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入收缴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闽财非税函〔2021〕1号）做好信息处理费收取工作，因未达到收缴条件，2023年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特此报告。